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954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76735100E\_1120095451\_ATTACH1.docx、  
376735100E\_1120095451\_ATTACH2.docx、376735100E\_1120095451\_ATTACH3.  
pdf、376735100E\_1120095451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因應本土登革熱疫情持續，請貴校(園)持續加強校園內外  
環境清潔衛生及孳清防治工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2年9月19日新聞稿，今年截至9月18日累計8,481例本土病例，全國已有半數以上縣市出現病例。
- 二、請貴校(園)持續遵循「登革熱/屈公病病媒蚊孳生源自我檢查表」(如附件)，每週落實校園內外環境巡檢、孳生源巡查、容器減量及積極清除積水容器，並於每週完成清除後填報「112年9月校園登革熱孳生源清除報表」，填報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DY9HVAw7sebH56XQ7>
- 三、有鑑於埃及斑蚊及白線斑蚊的卵約可離水保存一段時間，所以除了清除積水之外，貴校(園)亦應落實刷洗容器內壁，避免蚊卵附著於內壁再次孵化，強化「巡、倒、清、刷」工作。

學務處

112/09/21 16:57



1120012030

有附件

四、本府業於112年6月14日公告「桃園市防止病媒蚊孳生，預防登革熱、屈公病及茲卡病毒感染症之孳生源清除防疫措施」（如附件），爰請務必加強孳生源清除工作，衛生單位將不定期稽查，若查獲病媒蚊孳生源，將依規定辦理。

五、請貴校(園)持續加強登革熱衛教宣導，並使用政府機關核可含DEET、Picaridin或IR-3535等有效成分之防蚊藥劑並提高教職員工及學生相關登革熱的知能，另請教職員工生加強自我健康監測，如出現發燒、頭痛、後眼窩痛、肌肉痛、關節痛及出疹等登革熱疑似症狀時，應主動就醫並告知旅遊史及接觸史，倘發生登革熱傳染病確診病例，請貴校(園)務必落實校安通報作業，並配合衛生及環保單位進行各項防疫措施。

六、另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已製作多種衛教宣導單張及影片，請貴校(園)積極利用各種管道(如電子看版、網站及線上群組等)公告教職員工生知悉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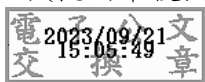
(一)夏季清消「五」保庇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LqoFAs8gDn8>

(二)打擊登革熱 SS級任務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Yi1AgCgMJ70>

七、檢附「登革熱/屈公病病媒蚊孳生自我檢查表」、「桃園市防止病媒蚊孳生，預防登革熱、屈公病及茲卡病毒感染症之孳生源清除防疫措施」及衛教宣導單張各1份，另可逕至本局首頁/便民服務/檔案下載/公務檔案下載處查詢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幼兒

副本：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各私立幼兒園



裝



訂



線